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18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创业板挂牌交易。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指定吕泉鑫、阙丰华担任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代表人。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兴业证券持续督导小组于 2018 年 12 月对星云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 1、培训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 2、授课人员：阙丰华
- 3、参加培训人员：星云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 4、培训方式：采取现场授课的方式，未参加现场授课的人员采取电子邮件发送培训资料的方式进行培训。
- 5、培训主题：《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行为规范》

二、培训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人员行为规范进行了讲解。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星云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一步加强了对上市公司人员行为规

范的认识，进一步掌握相关人员在合规交易、信息披露、企业内部控制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18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吕泉鑫

阙丰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